

新冠疫情防控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立项情况、实施主题、项目资金及主要内容新冠疫情防控工作经费项目为经常性项目,项目资金用途主要为保障2022年度金宇街道及10个社区新冠肺炎防控、大规模核酸检测物资、餐费、消暑冰块等费用。

项目资金涉及范围如下:2022年度金宇街道及10个社区新冠肺炎防控、大规模核酸检测物资、餐费、消暑冰块等费用。

(二)项目年度预算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情况该项目2022年有预算批复的绩效指标,我们根据上级通知要求,参照2022年预算编制中区财政局已审核同类型项目目标设置填报。项目共设置2个绩效指标,其中产出指标1个,成效指标1个,具体情况如下:

产出指标--街道全体人员保障疫情疫情防控工作,内容包括60岁以上老人疫苗接种,大规模核酸检测、涉疫小区风控等

成效指标--提高人民群众联防联控的意识,加强防控能和水平,提高辖区群众满意率:绩效目标为为辖区居民提供优质的服务,提高辖区群众满意率,2022年度实际每个法定工作日均为辖区居民提供优质服务,提高辖区群众满意率100%上,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为优。

二、项目决策及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决策情况：财政资金使用精准、安全、高效，人民群众有充分的获得感、幸福感。

（二）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新冠疫情防控工作经及时收到龙华区财政局下拨资金 526.9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金宇街道办事处是龙华区人民政府的派出机构，是代表区政府对街道辖区行使管理职权的基层行政组织，行使区政府赋予的职权，所需资金按规定由地方财政全额拨款，项目无自筹资金。全部资金用于防控物质采购，宣传，与成功打赢新冠肺炎阻击战等民生事务。项目组织情况：政府及时采购一次性医用口罩和手套、红外测温仪、医用酒精、84 消毒液、抑菌洗手液、消毒喷雾器等防疫物资，确保防疫物资储备充足并发放到位（社区）；通过各种宣传形式，提高人民群众联防联控的意识，加强防控能和水平。

（三）项目决策情况；新冠疫情防控工作经费项目根据区有关职能部门核定的政府及时采购一次性医用口罩和手套、红外测温仪、医用酒精、84 消毒液、抑菌洗手液、消毒喷雾器等防疫物资，财务部门需严格执行资金管理制度，从制表、审批到发放，每个环节都需详细核对，层层把关，保证资金的合理使用，并按时发放到位。

（四）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项目资金使用 411.87 万元，资金使用率 80%。

（五）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海口市龙华区金宇街道办

事处各项目资金严格按照《海口市龙华区财务制度申报与使用管理办法》执行，是一个独立核算的部门，做到专款专用。项目资金管理严格按照龙华区相关财务制度执行，做到独立科目核算，专款专用，单位实行报账制度，账务统一由海口市龙华区国库支付局统一核算。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该项目属于经常性项目，没有达到招标投标权限，由本单位自行组织实施。实施过程都是按照本单位制定的管理制度来执行。

（二）项目管理情况；按照《海口市龙华区金宇街道办事处财务报销制度》执行，对项目实施实行项目管理责任制，项目负责人根据通过的项目计划和实施方案，具体组织项目实施。财务室按照财务、预算管理制度，对专项资金项目的实施、付款环节进行管理和监督。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的经济性分析

（1）项目成本控制情况；

2022 年度，新冠肺炎疫情防治工作经费 526.9 万元，项目实际支出 411.87 万元。本项目主要用于 2022 年度辖区政府及时采购一次性医用口罩和手套、红外测温仪、医用酒精、84 消毒液、抑菌洗手液、消毒喷雾器等防疫物资，资金未使用完，

有节余后于年底上缴国库。

(2) 本项目严格按照年初预算严格控制项目具体支出，此项目没有节约。本项目有限的资金使用过程中，保证资金使用效率的首位，不浪费没有必要的开支，严格把控费用支出把费用降到大家比较满意的水平上。未使用完的资金于年底上缴国库。

2. 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1) 项目的实施进度

预算资金到位，直接完成支付，按进度完成该项目。

(2) 项目完成质量

2022 年新冠肺炎疫情防治工作经费严格按照预算实施，完成质量良好。

3. 项目的有效性分析

(1) 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

2022 年新冠肺炎疫情防治工作经费完成了当年的预期目标。

(2) 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

街道防疫工作进入常态化疫情防控阶段，卫健部门措施得力，共同守护着家乡的健康平安。群众的获得感与幸福感大大提升，电话调查与实人谈话的满意率在 96% 以上。

4. 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

金宇街道办事处是龙华区人民政府的派出机构，是代表区政府对街道辖区行使管理职权的基层行政组织，行使区政府赋

予的职权，在街道工委直接领导下开展工作，由龙华区财政每年全额拨款，保障项目的可持续性。

（二）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22年新冠肺炎疫情防治工作经费项目已完成项目预期绩效目标。

五、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一）后续工作计划

海口市龙华区金字街道办事处各项目资金将严格按照《海口市龙华区财务制度申报与使用管理办法》执行，做到专款专用。项目资金管理严格按照龙华区相关财务制度执行，做到独立科目核算，专款专用，单位实行报账制度，账务统一由海口市龙华区国库支付局统一核算。

（二）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由于绩效自评是一项开展不久的工作任务，项目支出运行实践经验还欠缺，我办相关制度建设还有待进一步加强。

附：新冠疫情防控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